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5學年度 日間部 二年制 電機工程系 科目表

	第一學年						第二學年					
	科目	上		下			科目	上		下	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
校共同必修科目	國文	2	2				通識課程(一)	2	2			
	體育(三)	0	2				通識課程(二)	2	2			
	體育(四)			0	2							
	英文			2	2							
	通識教育講座			1	2							
小計		2	4	3	6			4	4	0	0	
系專業必修科目	電路學	3	3				實務專題(二)	2	3			
	工程數學	3	3				電力電子學實習	1	3			
	訊號與系統	3	3									
	電力電子學			3	3							
	電子學			3	3							
	電子學實習			1	3							
	通訊系統			3	3							
	實務專題(一)			2	3							
小計		9	9	12	15			3	6	0	0	
系專業選修科目	電力系統	3	3				電磁學	3	3			
	微電腦系統應用	3	3				電力電子分析與模擬	3	3			
	電腦網路概論	3	3				人工智慧	3	3			
	MATLAB程式設計與應用	3	3				模糊控制	3	3			
	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	3	3				數位積體電路設計	3	3			
	Python程式設計與實作	3	3				無線通訊網路導論	3	3			
	可規劃邏輯電路設計	3	3				離散數學	3	3			
	線性代數	3	3				向量分析	3	3			
	人機介面應用	3	3				數位通訊	3	3			
	硬體描述語言程式設計與模擬			3	3		數位訊號處理導論	3	3			
	校外實習(二)			2	2		電磁干擾防制概論	3	3			
	計算機結構			3	3		電力電子電路製作	3	3			
	系統晶片應用			3	3		人工智慧專題製作(一)	3	3			
	證照實務			3	3		類神經網路	3	3			
	積體電路佈局與驗證			3	3		電力電子實務應用專題			3	3	
	智慧型機器人			3	3		網路程式設計			3	3	
	工業程序控制			3	3		影像處理			3	3	
	電路板產業與製造概論			3	3		類比積體電路設計導論			3	3	
	嵌入式系統概論			3	3		保護電驛			3	3	
	物聯網通訊應用			3	3		校外實習(五)			9	9	
	機率與統計			3	3		無線通訊系統			3	3	
	複變函數			3	3		數位通訊模擬			3	3	
	控制系統分析與設計			3	3		機器學習實務			3	3	
							人工智慧專題製作(二)			3	3	
							數值方法			3	3	
其他	社會責任實踐教育(永續)			2	2							

1.最低畢業學分72學分，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9學分，專業必修科目24學分，專業選修科目至少39學分。

2.專業選修科目除表列課程外，亦可修習各學院各系所開之課程，畢業選修科目總學分數，外系至多上限承認12學分；惟文理及管理學院至多承認6學分。

3.畢業班每學期修習學分(包含必、選修)，至少須在本系選修9小時。

4.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。

5.修畢通過「社會責任實踐教育」方可完成本畢業門檻。第一學年須依本科目表選讀一門校訂選修課程，可計入外系選修及畢業學分。至多兩門得認列入跨院6學分。課程依本校抵免要點辦理，抵免後以少學分認列。

6.校外實習課程之實施內容與實習時數規定如本系「學生校外實習課程作業要點」。